

招标文件编号：ZYZB-2022120

张家口市教育局国家、省营养改善计划、
市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蛋奶工程”
学生奶定点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张家口市教育局

代理机构：张家口张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4 -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内容及要求 7 -

 2.1 招标项目内容 7 -

 2.2 货物技术规格及要求 7 -

 2.3 商务条款 9 -

 2.4 验收要求 10 -

 2.5 其它要求 10 -

第三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 11 -

第四部分 投标人须知 13 -

 4.1 总则 13 -

 4.2 招标文件 16 -

 4.3 投标文件的编制 17 -

 4.4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

 4.5 开标与评审 19 -

 4.6 质疑与投诉 27 -

 4.7 中标通知书 27 -

 4.8 合同 27 -

 4.9 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28 -

 4.10 代理服务费 28 -

第五部分 合同样本 30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1 -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41 -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格式 42 -

投标函格式 - 43 -

投标报价表格式 - 44 -

供应商财务状况、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情况的承诺函格式 .. - 45 -

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 46 -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要求的承诺函格式 - 47 -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48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 49 -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格式 - 50 -

商务条款响应情况格式 - 51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 - 52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 53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54 -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格式 - 55 -

第七部分 质疑书 - 56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张家口市教育局国家、省营养改善计划、市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蛋奶工程”学生奶定点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北张家口（云采供）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1月31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YB-2022120

项目名称：张家口市教育局国家、省营养改善计划、市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蛋奶工程”学生奶定点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人民币叁仟万元整（¥300000000）

A包：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00000）

B包：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00000）

C包：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00000）

最高限价：1.8元/盒

本项目以最高限价为准，预算为预估预算，实际采购数量和预算均按实际数额结算

采购需求：国家、省营养改善计划、市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蛋奶工程”学生奶定点供应商

合同履行期限：具体供货时间与各县区教育局签订合同后实施至2023学年秋季学期结束。具体配送时间由县教育局、学校确定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应具备中国学生饮用奶生产企业证书，并允许使用中国学生饮用奶标志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3 年 1 月 5 日至 2023 年 1 月 11 日, 每天上午 9: 00 至 11: 30, 下午 14: 30 至 17: 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河北张家口(云采供)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售价: 人民币 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暨开标时间: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1 月 31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通河北张家口(云采供)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使用 CA 加密投标

地点: 张家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地址: 站前西大街 16 号市民中心 4 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本项目采用电子方式报名, 拟投标的单位须在“河北张家口(云采供)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注册登记, 并登录河北张家口(云采供)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进行报名, 报名后可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对未从河北张家口(云采供)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相关资料, 或未获取到完整资料, 导致投标被否决的, 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2.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北张家口(云采供)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使用 CA 加密投标

3. 投标文件解密: 解密开始时间暨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需在自己办公地点(无需到达开标地点)按规定的解密结束时间前自行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解密设备自备

4. 解密截止时间: 2023 年 1 月 31 日北京时间 9:30

5. 采购招标业务咨询招标代理单位, 电子投标操作咨询河北张家口(云采供)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6.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执行)

7. 一家投标人可以同时报名三个包，但只能中标其中一个包
8.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9. 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
10. 本项目对中小企业预留份额为 0，对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张家口市教育局

地 址：张家口市桥东区五一东大街 12 号

联系方式：刘畅 0313-256103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张家口张垣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河北省张家口市高新区市府西大街 3 号财富中心 D 座 7 层 89-90

联系方式：周贺伟 0313-411285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蕊、侯常海

电 话：0313-4112858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内容及要求

2.1 招标项目内容

2.1.1 招标内容

张家口市教育局国家、省营养改善计划、市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蛋奶工程”学生奶定点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具体内容详见 2.2 货物技术规格及要求。

2.1.2 项目概况

为 2023 年度张家口市 18 个县区及市特殊教育学校 and 市实验中学义务教育阶段共计 450 所学校约 15 万名学生购置学生饮用奶并进行配送。具体学生数以各级教育部门核实的实际人数为准并以实际使用量结算,确保学生饮用奶安全存储、及时配送。各项指标符合《食品安全质量法》及国家关于学生饮用奶的有关规定,配送到学校之时保证新鲜、不变质、包装完好。

本次采购将全市 18 个县区 and 市特校、市实验中学按地域位置和学生人数分为三个包进行采购和配送,分别为:

A 包: 怀来县、赤城县、涿鹿县、桥西区、经开区、下花园区; 学生人数约为 47000 人;

B 包: 张北县、尚义县、沽源县、康保县、崇礼区、察北管理区、塞北管理区、宣化区、市特校、市实验中学; 学生人数约为 46000 人;

C 包: 万全区、蔚县、阳原、怀安县; 学生人数约为 47000 人;

2.2 货物技术规格及要求

2.2.1 供奶质量要求

为学生提供的学生奶应为 200ml 盒装灭菌乳和调制乳,投标人应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灭菌乳和调制乳,不能只单一提供灭菌乳或调制乳。

学生奶应采用无菌、真空硬盒装,保质期为 6 个月。包装印有中国学生饮用奶标志,并注明“不准在市场销售”字样。学生饮用奶标志应符合《学生饮用奶中国学生饮用奶标志》T/DAC001-2017 要求。学生奶纯牛奶技术及包装应符合《学生饮用奶纯牛奶》T/DAC 004-2017 要求。蛋白质含量不得低于 3g/100g,脂肪含量不得低于 3.6g/100g; 灭菌调制乳技术及包装应符合《学生饮用奶灭菌调制乳》T/DAC 005-2017 要求。蛋白质含量不得低于 2.4g/100g,脂肪含量不得低于 2.9

g/100g。学生奶纯奶和灭菌调制乳均应以生牛乳为原料,符合《学生饮用奶生牛乳》T/DAC 003-2017 要求。

2.2.2 供货服务要求

2.2.2.1 投标人应按照张家口市教育局提供的各包中的所有县区,根据各县区教育局提供的学校地点、学校人数将学生奶直接配送到学校。

每批次配送时,应向项目县(区)教育行政部门或其指定的学校每种留样不少于2盒,向学校提供本批次学生奶质量检测报告复印件,与学校办理交接手续。配送人员要求身体健康、责任心强、持有有效期内的健康证。配送次数按照各学校学生人数确定,具体要求如下:

学校饮奶人数1000人以上,每周配送两次。

学校饮奶人数小于1000人、大于500人,每周配送一次。

学校饮奶人数500人以下,每两周配送一次。

如学校储藏有特殊困难的,双方酌情商量。

2.2.2.2 供货应由投标人实施,主要包括:货物供给(应保证货源充足、安全且质量稳定)、存储及提供饮用奶前配合使用方制定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预案,配合学校对相关人员进行奶品保存、饮用等知识的培训,使其掌握操作流程。

2.2.2.3 投标人应该充分考虑配送区域的不同气候、交通、地理环境等特点,有针对性的制定相关方案。

2.2.3 配送要求

2.2.3.1 配送地点:

A包:怀来县、赤城县、涿鹿县、桥西区、经开区、下花园区;学生人数约为47000人;

B包:张北县、尚义县、沽源县、康保县、崇礼区、察北管理区、塞北管理区、宣化区、市特校、市实验中学;学生人数约为46000人;

C包:万全区、蔚县、阳原、怀安县;学生人数约为47000人;

2.2.3.2 具体实施配送的实施单位可以是投标人本身,也可以委托代理商实施配送服务;如果委托代理商提供配送服务的,只能委托一家代理商提供配送服务。受委托的代理商不得将部分或全部配送服务内容转手其他单位或个人,否则视为投标人违约,采购人有权取消合同并追究其责任。每家代理商只可接受一家

投标人的委托,如多家投标人委托同一家代理商实施配送服务,则相关投标人投标无效。

2.2.3.3 负责具体配送实施的单位也可以承担本项目售后服务相关工作,但应在配送协议中明确约定。若售后服务相关工作委托代理商实施的,则投标人需全权委托,且委托的售后服务单位与配送实施单位为同一家。

2.2.3.4 具体实施配送工作的投标人或委托的代理商应有满足配送需要的仓储设施和配送车辆。

2.2.3.5 具体实施配送工作的投标人或委托的代理商负责做好疫情防控及消杀工作。

2.2.3.6 投标人应该充分考虑不同包配送区域的不同气候、交通、地理环境等特点,有针对性的制定相关方案。

2.2.4 其他要求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食品安全及其他风险,并制定相关应急预案。

注:

以上货物技术规格及要求均为实质性要求。

2.3 商务条款

2.3.1 供货时间及供货地点

2.3.1.1 交货时间:配送过程中具体学生数由各学校核实为准。具体供货时间为与各县区教育局签订配送合同后实施至2023学年末结束。具体数量、配送时间和地点由县教育局确定。

2.3.1.2 供货地点:各县区教育局指定地点。

2.3.2 交货时奶品离保质期截止日期不得少于60天。

2.3.3 资金结算:各学校自行组织验收,原则上按月结账。结算依据凭各校收货证明,经项目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审核后支付。由各县区国家、省营养改善计划、“蛋奶工程”资金专户直接支付(如无任何质量问题)。

2.3.4 售后要求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做出相关承诺,应包括以下内容:

2.3.4.1 售后服务具备专人常驻负责,在张家口地区常驻售后服务人员不少于2名;

2.3.4.2 对坏包、破漏奶无条件更换;

2.3.4.3 明确售后服务能力,包括售后服务、维护响应时间(至少提供6小时内响应,12小时内到场)等;服务期内免费实行以下服务要求:全面7*24小时服务,24小时电话技术支持热线,不收取人工技术费用;

2.3.4.4 保证中标后设置专门服务机构;

售后服务工作可以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也可委托代理商承担。若售后服务相关工作委托代理商实施的,则投标人需全权委托,且委托的售后服务单位与配送实施单位为同一家。

2.3.4.5 若因产品质量原因出现安全问题,由投标人承担全部经济 and 法律责任,并终止合同。

2.3.4.6 按国家相关标准规定的其他售后服务要求。

2.3.5 投标人应参加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保险金额不得低于2000万元(保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

2.4 验收要求

2.4.1 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等文件精神,规范开展履约验收。通过成立验收小组,制定验收方案,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

2.4.2 验收标准: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各项标准满足或优于国家有关学生饮用奶产品标准和采购合同约定。

2.4.3 验收时间:由各使用学校分批次验收,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

2.4.4 各学校自行组织验收。

2.5 其它要求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其提交的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注:

以上商务要求均为实质性要求。

第三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

3.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产品未特别注明“进口产品”字样的，应当采购本国产品。否则，投标无效。

3.2 根据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和财库〔2022〕19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规定，对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4%（工程项目为1%）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微企业。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中小企业。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不执行此政策。

已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未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不执行此政策。

3.4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未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不执行此政策。

3.5 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允许法人的分支机构参加投标。

3.6 货物的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

3.7 各潜在供应商如需低息、无抵押、无担保银行贷款，可通过“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查找融资政策和贷款合作银行，并与意向合作银行联系。合作银行将按照《河北省省级政府采购支持供应商信用融资办法》（冀财采〔2015〕16号）规定给潜在供应商以贷款额度，中标后，凭政府采购合同给予贷款。

第四部分 投标人须知

4.1 总则

4.1.1 适用范围

4.1.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邀请函中所述项目的内容。

4.1.1.2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4.1.1.3 采购预算: 人民币叁仟万元整(¥30000000);

其中: A包: 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0000);

B包: 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0000);

C包: 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0000);

最高限价: 1.8元/盒, 采购数量根据实际需要确定。

4.1.2 定义

4.1.2.1 “采购人”系张家口市教育局。

4.1.2.2 “代理机构”系指具备相应资格, 受采购人委托, 从事本次采购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即张家口张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4.1.2.3 “投标人”系指参加该项目投标的单位。

4.1.2.4 “货物”系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应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国产产品及服务。

4.1.2.5 “公章”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 在投标文件的相应位置加盖与投标人名称相一致的公章或CA电子公章。

4.1.2.6 “签字”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在投标文件的相应位置签字或加盖电子签字章。

4.1.2.7 “复印件”系指原件的复制品, 它通过复印设备, 复制出来。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复印件也包括原件的扫描件、影印件等。

4.1.2.8 “法定代表人”系指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 由董事长、执行董事或者经理担任, 并依法登记。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中的“经营者”和保险行业、其它行业营业执照中的“负责人”可依照该条款中“法定代表人”执行。

4.1.3 本次政府采购方式为公开招标

4.1.4 合格的投标人

4.1.4.1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
- (2)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及社会良好的信誉;
-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 投标人应具备中国学生饮用奶生产企业证书, 并允许使用中国学生饮用奶标志。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9) 同一合同包的货物, 制造商参与投标的, 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投标, 否则委托无效。

(10) 投标人应当通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等渠道查询本公司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和甄别,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1)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 2022 年政府采购领域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实施方案》冀财采【2022】6 号文件的规定:

1、在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中的供应商应当给予政府采购领域联合惩戒。以联合体名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有任一方被联合惩戒, 则联合体被联合惩戒。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且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供应商, 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对人民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破产企业, 有及时在“信用中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中申请添加相关企业重整

情况信息的,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允许参与政府采购项目。

4.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1.4.3 知识产权和专利权

(1)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接受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时,采购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

(2) 投标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

4.1.4.4 投标人知悉

投标人将被视为已合理地尽可能地对所有影响项目的事项,包括任何与项目和采购人需求所列明的有关的特殊困难有了充分的了解。

4.1.4.5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4.1.4.6 投标人应当登录河北张家口(云采供)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进行报名,未报名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招标。

4.1.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全部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1.6 踏勘现场

(1) 采购人将不组织投标人进行踏勘现场,投标人可根据文件要求自行前往项目所在地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获取应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项目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 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采购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4.2 招标文件

4.2.1 招标文件的构成（招标文件除以下内容外，采购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4.2.1.1 投标邀请函

4.2.1.2 招标项目内容及要求

4.2.1.3 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4.2.1.4 投标人须知

4.2.1.5 合同草案

4.2.1.6 投标文件格式

4.2.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责任与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4.2.3 招标文件的澄清

4.2.3.1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应在获取招标文件后3日内通过“河北张家口（云采供）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向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由投标人自负；如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则视为投标人已取得完整有效的招标文件。

4.2.3.2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对招标文件任何部分若有任何疑问，任何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均应在领到招标文件7个工作日内通过“河北张家口（云采供）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通知代理机构。不论是采购人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答复，并在认为必要时，通过“河北张家口（云采供）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书面答复发给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所有投标人。澄清记录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4.2.3.3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以规定方式通过“河北张家口（云采供）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交疑问的，视作默认对本次招标过程中招标文件或清单无疑问，采购人对其提出的问题可以不作解释。

4.2.4 招标文件的修改

4.2.4.1 在投标截止日期之前的任何时候,代理机构通过“河北张家口(云采供)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以补遗书的形式进行修改;

4.2.4.2 采购人认为自澄清文件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之时,各投标人即已收悉。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出的澄清,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认为自修改文件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之时,各投标人即已收悉。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出的修改,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请及时关注网站。未能及时关注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4.2.4.3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记录、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内容均以“河北张家口(云采供)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明确发布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记录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或修改文件为准;

4.2.4.4 为使投标人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后投标截止时间。

4.3 投标文件的编制

4.3.1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与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4.3.2 投标货币与计量单位

4.3.2.1 本次投标用人民币报价。

4.3.2.2 招标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都是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表示。

4.3.2.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4.3.2.4 投标人在电子招投标平台中填写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不一致时, 以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4.3.2.5 所有报价均为交付采购人使用前(包括伴随服务)的全部价格。应包括全部货物费、备品备件费、各种税费、相关费用(运输、包装、装卸费、保险费)以及伴随服务费(培训等售后服务)等的一切费用。

4.3.3 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张家口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2) 投标函;
- (3) 投标报价表;
- (4)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可选择提供);
- (5) 监狱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可选择提供);
-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可选择提供);
- (7)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 (8) 商务条款响应情况;
- (9)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投标人可选择提供);
- (10)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具体要求详见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12) 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 不需要提供);
- (13)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详见评分标准);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并对其提交的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以上资格证明文件要求真实、准确、清晰。

4.3.4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4.3.4.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的内容编写（由投标人登录“河北张家口（云采供）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制作并上传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投标文件应上传不可更改的电子文档格式，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与投标人名称相一致的公章或 CA 电子公章。

4.3.4.2 投标文件如出现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等情况，修改之处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确认。

4.3.5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算起 90 日内有效。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在特殊情况下，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4.3.6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涉及）

4.4 投标文件的递交

4.4.1 投标人需在自己办公地点（无需到达开标地点）通过河北张家口（云采供）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使用 CA 加密投标。

4.4.2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4.4.3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应提供两套与上传至电子交易平台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以邮寄或现场送达方式送至招标代理公司）。

4.5 开标与评审

4.5.1 开标

4.5.1.1 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

4.5.1.2 投标文件解密：解密开始时间暨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需在自己办公地点（无需到达开标地点）按规定的解密时间自行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设备自备。

4.5.1.3 解密时间截止：解密时间截止后，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非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解密，

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

4.5.1.4 开标时, 电子交易平台开启开标程序, 并进行记录;

4.5.2 评审

4.5.2.1 本招标项目的评审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4.5.2.2 投标人在评审过程中, 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估结果、不符合评估办法的活动, 将导致其被取消中标资格;

4.5.2.3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7 人以上单数组成, 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项目的评审, 经评标委员会成员推举产生委员会组长;

4.5.2.4 评审纪律、评审原则和标准将在评审会议上宣布;

4.5.2.5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 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 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4.5.2.6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委员会应当告知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4.5.2.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 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 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 并说明理由, 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4.5.2.8 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4.5.2.9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4.5.2.10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的询问和质疑。

4.5.3 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进行两阶段评审:

4.5.3.1 第一阶段: 进行投标文件初审

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 资格性审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 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不满足“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其中一项的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合格的投标文件将进入下一步评审。合格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本项目废标。

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审查标准	合格标准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或其他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清晰、完整,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供应商财务状况、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情况的承诺函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符合相关要求
3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符合相关要求
4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要求的承诺函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符合相关要求
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等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和甄别,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招标代理机构现场查询, 查询的结果作为评审依据, 并作为评审资料留存

2.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4.5.3.2 评标委员会审查所有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实质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 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 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的投标文件。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

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5.3.3 参与资格后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下表中所要求的资料进行符合性审查。不满足“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其中一项的或投标文件中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由评标委员会评审不予通过,合格的投标文件将进入下一步评审:

符合性评审响应对照表

序号	审查标准	合格标准
1	张家口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按照招标文件格式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小于等于政府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3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4	商务条款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5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提供投标人的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复印件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保险金额不得低于2000万元
7	投标文件的编制	符合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编制4.3”的要求
8	其他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以及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4.5.3.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4.5.3.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5.3.6 第二阶段: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 综合比较与评价。

根据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和财库〔2022〕19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规定,对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4%(工程项目为1%)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微企业。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中小企业。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不执行此政策。

已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未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不执行此政策。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未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不执行此政策。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

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评标小组对所有投标人的所投设备技术参数、售后服务、价格因素及其他情况进行综合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根据评分标准,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分,按综合得分高低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审因素	标准分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3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2	商务标响应情况	15 分	不能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的投标无效。 满足招标文件商务条款的得 6 分; 提供 HACCP 认证证书的得 3 分(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 具有合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有一个得 2 分,加至 6 分为止。
3	技术标响应情况	15 分	不能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投标无效。 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 10 分; 奶源:投标人有稳定的学生奶源基地,每提供 1 个,加 0.5 分,加至 5 分为止(以中国奶业协会颁发的相关证明材料为准,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
4	同类业绩	10 分	具有与本项目同类业绩,每有一套完整业绩的得 1 分,最多得 10 分(完整业绩应包括: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截图、完整合同复印件,缺一项不得分,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

			入投标文件中)
5	应急预案	5 分	根据各投标单位制定的应急预案: 科学合理, 与本项目的实际切合度高, 可行性强的得 5 分; 合理、可行, 符合本项目的实际的得 4 分; 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的得 3 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6	供货方案	5 分	1、根据各投标单位货源组织、运输及供货流程管控等方面; 确保供货时间的承诺及服务方案: 科学合理, 与本项目的实际切合度高, 可行性强的得 3 分; 合理、可行, 符合本项目的实际的得 2 分; 满足招标文件基本供货要求的得 1 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2、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供货保障措施: 科学合理, 与本项目的实际切合度高, 可行性强的得 2 分; 合理、可行, 基本符合本项目的实际的得 1 分; 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的得 0.5 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7	存储方案	5 分	1、根据各投标单位存储方案: 科学合理, 与本项目的实际切合度高, 可行性强的得 3 分; 合理、可行, 符合本项目的实际的得 2 分; 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的得 1 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2、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保障措施: 科学合理, 与本项目的实际切合度高, 可行性强的得 2 分; 合理、可行, 基本符合本项目的实际的得 1 分; 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的得 0.5 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8	配送方案	5 分	1、根据各投标单位配送方案: 科学合理, 与本项目的实际切合度高, 可行性强的得 3 分; 合理、可行, 符合本项目的实际的得 2 分; 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的得 1 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2、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保障措施: 科学合理, 与本项目的实际切合度高, 可行性强的得 2 分; 合理、可行, 基本符合本项目的实际的得 1 分; 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的得 0.5 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9	培训方案	5 分	根据投标人制定的培训方案: 1) 培训方案承诺完善、详细、与本项目的实际切合度高, 可行性强, 培训大纲科学合理、涉及的培训主要内容完整; 培训资料详实, 内容深度适宜的得 3 分; 培训方案合理、可行, 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培训大纲、内容资料完整的得 2 分; 服务方案承诺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的得 1 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2) 保障措施完善、保障有力、培训师资人员素质高, 质量保障措施可靠有利, 与本项目的实际切合度高, 可行性强的得 2 分; 保障措施完善, 培训师资人员能满足需求, 质量保障措施可靠, 符合本项目的实际, 可行的得 1 分, 保障措施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的得 0.5 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10	售后服务方案	5 分	1) 服务方案承诺完善、详细、科学合理, 可行性强, 与本项目的实际切合度高的得 3 分; 服务方案合理, 可行, 基本符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的得 2 分; 服务方案承诺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的得 1 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2) 保障措施完善、保障有力、可行性强, 与本项目的实际切合度高的得 2 分; 保障措施合理, 可行, 基本符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的得 1 分; 保障措施能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的得 0.5 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合计		100 分	

4.5.4 评审结果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该项目三个包, 每个投标人可以兼投但不能兼中, 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中一个包。评标委员会从 A、B、C 包依次评标。若投标人在 A 包中标, 则其他包仅参与评审而不能成为其他包的中标候选人, 以此类推。

评审报告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 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 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 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 由评标委员会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 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除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 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评审结果将在河北省政府采购网 (www.hebgp.gov.cn) 等媒体公示, 在公示

期间若有对中标人的反映(或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的),并经核实反映情况属实,将取消其中标资格,由中标候选人(通过符合性评审,综合评分第二名的投标人)替补,以此类推。也可照相关法律、法规重新组织招标。

4.6 质疑与投诉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需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事实依据和必要的法律依据。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没有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可向同级政府采购办投诉。

4.7 中标通知书

4.7.1 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到我公司领取中标通知书。

4.7.2 中标通知书须由代理机构盖章后方可生效。

4.8 合同

4.8.1 合同由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

4.8.2 签订合同

4.8.2.1 中标人持中标通知书以及其它相关证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未领取中标通知书签订的合同为无效合同;

4.8.2.2 如中标人或采购人不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等要求按时签订合同或拒绝签订合同,则按违约处理。中标人违约,将对其全部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在有关媒体公布其不良行为;采购人违约,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4.8.2.3 如遇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可以从中标候选人中重新选定中标人;

4.8.2.4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投标现场质询记录等确认文件,均作为签订合同之依据,并作为合同的附件。

4.8.2.5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应在签定合同前向采购人指定账号交纳履约保证金壹拾万元整

(100000.00 元)。履约保证金应从中标人基本账户交纳,可采用网上银行、电汇、转账等非现金形式交纳,交纳凭证上注明本次投标项目编号和“履约保证金”字样,履约期满后,由甲方书面确认完成合同履行,履约保证金将予以退还。

开户名称: 张家口市教育局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五一路支行

履约保证金账号: 13001673368050504320

4.9 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4.9.1 评审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审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4.9.2 投标人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不得采取不正当的竞争手段,否则,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9.3 在开标直至宣布结果之前,投标人不得向评审专家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4.9.4 评审过程中,评审专家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审情况进行泄露。

4.9.5 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投标资料一律不予退还。

4.10 代理服务费

4.10.1 代理机构按委托代理协议向采购人收取代理服务费;

4.10.2 代理服务费交纳账户:

收款单位: 张家口张垣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分行

银行账号: 19450000000322755

行 号: 304138034580

联系电话: 0313-4112851

4.10.3 代理服务费可采用现金、银行汇票、银行电汇等形式支付;

4.10.4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编制的,解释权属张家口张垣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4.10.5 所有与本次招标有关的函件按下列方式联系

代理机构: 张家口张垣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 河北省张家口市高新区市府西大街 3 号财富中心 D 座 7 层 89-90

邮政编码: 075000

电 话: 0313-4112858

传 真: 0313-2040172

联 系 人: 杨蕊、侯常海

第五部分 合同样本

张家口市教育局国家、省营养改善计划、市义务教育阶段 寄宿制学生“蛋奶工程”学生奶定点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在张家口市教育局国家、省营养改善计划、市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蛋奶工程”学生奶定点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公开招标过程中,乙方中标,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均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并各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二、本“合同”系指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其他文件。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具有互相补充互相说明的效力。

1. 招标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4.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其它资料

四、适用范围: 本合同条款仅适用本次招标活动。

五、合同内容: 张家口市教育局国家、省营养改善计划、市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蛋奶工程”学生奶定点供应商。

1. 供货范围

A包: 怀来县、赤城县、涿鹿县、桥西区、经开区、下花园区; 学生人数约为47000人;

(B包: 张北县、尚义县、沽源县、康保县、崇礼区、察北管理区、塞北管理区、宣化区、市特校、市实验中学; 学生人数约为46000人;

C包: 万全区、蔚县、阳原、怀安县; 学生人数约为47000人)

2. 供奶质量要求

为学生提供的学生奶应为 200ml 盒装灭菌乳（纯牛奶）或调制乳，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所属学校需求提供灭菌乳（纯牛奶）或调制乳。

学生奶应采用无菌、真空硬盒装。包装印有中国学生饮用奶标志，并注明“不准在市场销售”字样。学生饮用奶标志应符合《学生饮用奶中国学生饮用奶标志》T/DAC001-2017 要求。学生奶纯牛奶技术及包装应符合《学生饮用奶纯牛奶》T/DAC 004-2017 要求。蛋白质含量不得低于 3g/100g, 脂肪含量不得低于 3.6g/100g; 灭菌调制乳技术及包装应符合《学生饮用奶灭菌调制乳》T/DAC 005-2017 要求。蛋白质含量不得低于 2.4g/100g, 脂肪含量不得低于 2.9 g/100g。学生奶纯奶和灭菌调制乳均应以生牛乳为原料，符合《学生饮用奶生牛乳》T/DAC 003-2017 要求。

配送到学校的灭菌乳（纯牛奶）或调制乳离保质期截止日期不得少于 60 天。

3. 供货服务要求

（1）乙方应按照张家口市教育局提供的各包中的所有县区，根据各县区教育局提供的学校地点、学校人数将学生奶直接配送到学校。

每批次配送时，应向项目县（区）教育行政部门或其指定的学校每种留样不少于 2 盒，向学校提供本批次学生奶质量检测报告复印件，与学校办理交接手续。配送人员要求身体健康、责任心强、持有有效期内的健康证。配送次数按照各学校学生人数确定，具体要求如下：

学校饮奶人数 1000 人以上，每周配送两次。

学校饮奶人数小于 1000 人、大于 500 人，每周配送一次。

学校饮奶人数 500 人以下，每两周配送一次。

如学校储藏有特殊困难的，双方酌情商量。

（2）供货应由乙方实施，主要包括：货物供给（应保证货源充足、安全且质量稳定）、存储及提供饮用奶前配合使用方制定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预案，配合学校对相关人员进行奶品保存、饮用等知识的培训，使其掌握操作流程。

（3）应该充分考虑配送区域的不同气候、交通、地理环境等特点，有针对性的制定相关方案。

4. 配送要求

实施配送的单位是_____（公司名称）负责配送服务。受委托的代理商不得将部分或全部配送服务等内容转手其他单位或个人，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取消合同并追究其责任。

负责配送的单位也可以承担本项目售后服务相关工作，但应在配送协议中明确约定。若售后服务相关工作委托代理商实施的，则乙方需全权委托，且委托的售后服务单位与配送实施单位为同一家。

六、供货时间和地点：

供货时间：具体供货时间与各县区教育局签订合同后实施至 2023 学年秋季学期结束。具体配送时间由县区教育局、学校确定。

地点：各县区教育局指定的所属学校。

乙方售后服务要专人常驻负责，在张家口地区常驻售后服务人员不少于 2 名；

对坏包、破漏奶无条件更换；

明确售后服务能力，包括售后服务、维护响应时间（至少提供____小时内响应，____小时内到场）等；服务期内免费实行以下服务要求：全面 7*24 小时服务，24 小时电话技术支持热线，不收取人工技术费用；

保证设置专门服务机构；

若因产品质量原因出现安全问题，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 and 法律责任。

按国家相关标准规定的其他售后服务要求。

乙方应参加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保险金额不低于 2000 万元。

七、中标价格及付款方式：

中标价格：

灭菌乳（纯牛奶）：人民币____元/盒；调制乳：人民币____元/盒；

付款方式：各学校自行组织验收，根据实际情况结账。结算依据凭各校收货证明，经项目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审核后支付。由各县区国家、省营养改善计划、“蛋奶工程”资金专户等直接支付（如无任何质量问题）。

八、验收要求：

1、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指导意见》（财

库【2016】205号）等文件精神，规范开展履约验收。通过成立验收小组，制定验收方案，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

2、验收标准：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各项标准满足或优于国家有关学生饮用奶产品标准和采购合同约定。

3、验收时间：由各使用学校分批次验收，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

4、各学校自行组织验收。

九、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或者服务提出投诉的，经查确有问题的，乙方全部（或部分）履约保证金（质保金）将不予退还，取消乙方的中标人资格，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一年到三年内不得参与张家口市政府采购活动。

十、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不配合政府采购监督、售后服务质量差，一经核实，其全部（或部分）履约保证金（质保金）将不予退还，甲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

十一、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因国家政策、疫情、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时，甲方不承担任何损失。乙方如果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时，应立即通知甲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事宜。

十二、招标、投标过程中，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都是签订本合同的依据，供需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因产品的质量问题的发生争议时，以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技术鉴定单位的质量鉴定结果为准。

十四、违约责任

（一）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与合同要求不符，应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按甲方要求取消其不符合要求的货物或服务项目，退还已收取的该项货物或服务的全部费用；

2. 对于情节轻微的，经双方同意可降低该项货物或服务的价格标准；

3. 对于情节严重、造成甲方损失金额较大的，甲方有权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并赔偿经权威机构认定的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二) 如果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10 天内乙方未能予以答复, 该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的 10 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 按甲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 甲方将从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索赔金额, 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

十五、履约保证金

乙方应在签定合同前向甲方指定账号交纳履约保证金柒万元整 (70000.00 元)。履约保证金应从乙方基本账户交纳, 可采用网上银行、电汇、转账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交纳凭证上注明本次投标项目编号和“履约保证金”字样, 履约期满后, 由甲方书面确认完成合同履行, 履约保证金将予以退还。

开户名称: 张家口市教育局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五一路支行

履约保证金账号: 13001673368050504320

十六、争议的解决

(一)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与合同有关的争端, 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 经双方协商, 在 30 天内不能达成一致时, 应提交河北省张家口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 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三) 仲裁期间, 除正在进行的仲裁部分外, 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四) 本合同发生的任何争议均由合同签订地进行属地管辖。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十八、合同中止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合同自动中止:

(一) 发生不可抗力时;

(二) 一方不履行合同条款时。

十九、合同的修改

对于合同的未尽事宜, 需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的, 甲、乙双方必须就所修改的内容签订书面的补充合同, 作为合同的附件,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十、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解释。

二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生效。

二十二、本合同共____页，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单位盖章）_____乙方：（单位盖）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地址：_____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账号：_____.

电话：_____电话：_____.

年 月 日签订

签订地点：

张家口市教育局国家、省营养改善计划、市义务教育阶段 寄宿制学生“蛋奶工程”学生奶定点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 配送合同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在张家口市教育局国家、省营养改善计划、市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蛋奶工程”学生奶定点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公开招标过程中, 中标人为: _____。根据中标人提供的配送方案, 由乙方具体实施配送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供货范围: _____。

二、供奶质量要求:

为学生提供的学生奶应为 200ml 盒装灭菌乳和调制乳, 乙方应按照甲方所属学校需求提供灭菌乳(纯牛奶)或调制乳。

学生奶应采用无菌、真空硬盒装。包装印有中国学生饮用奶标志, 并注明“不准在市场销售”字样。学生饮用奶标志应符合《学生饮用奶中国学生饮用奶标志》T/DAC001-2017 要求。学生奶纯牛奶技术及包装应符合《学生饮用奶纯牛奶》T/DAC 004-2017 要求。蛋白质含量不得低于 3g/100g, 脂肪含量不得低于 3.6g/100g; 灭菌调制乳技术及包装应符合《学生饮用奶灭菌调制乳》T/DAC 005-2017 要求。蛋白质含量不得低于 2.4g/100g, 脂肪含量不得低于 2.9 g/100g。学生奶纯奶和灭菌调制乳均应以生牛乳为原料, 符合《学生饮用奶生牛乳》T/DAC 003-2017 要求。

配送到学校的灭菌乳(纯牛奶)或调制乳离保质期截止日期不得少于 60 天。

三、供货服务要求

1、乙方应根据甲方提供的学校地点、学校人数将学生奶直接配送到学校。

每批次配送时, 应向甲方或其指定的学校每种留样不少于 2 盒, 向学校提供本批次学生奶质量检测报告复印件, 与学校办理交接手续。配送人员要求身体健

康、责任心强、持有有效期内的健康证。配送次数按照各学校学生人数确定，具体要求如下：

学校饮奶人数 1000 人以上，每周配送两次。

学校饮奶人数小于 1000 人、大于 500 人，每周配送一次。

学校饮奶人数 500 人以下，每两周配送一次。

如学校储藏有特殊困难的，双方酌情商量。

对于偏远学校、学生较少的教学点一次配送量不能超过 6 周的饮用量。

2、供货应由乙方实施，主要包括：货物供给（应保证货源充足、安全且质量稳定）、存储及提供饮用奶前配合使用方制定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预案，配合学校对相关人员进行奶品保存、饮用等知识的培训，使其掌握操作流程。

3、应该充分考虑配送区域的不同气候、交通、地理环境等特点，有针对性的制定相关方案。

四、配送要求

受委托的代理商不得将配送服务等内容转手其他单位或个人，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取消合同并追究其责任。

承担本项目售后服务相关工作的单位是_____（公司名称）。受委托的代理商不得将售后服务相关工作转手其他单位或个人，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取消合同并追究其责任。

五、供货时间和地点：

供货时间：供货时间为与各县区教育局签订配送合同后实施至 2022 学年末结束。具体数量、配送时间和地点由县教育局确定。

地点：各县区教育局指定的所属学校。

乙方售后服务要专人常驻负责，在张家口地区常驻售后服务人员不少于 2 名；

对坏包、破漏奶无条件更换；

明确售后服务能力，包括售后服务、维护响应时间（至少提供____小时内响应，____小时内到场）等；服务期内免费实行以下服务要求：全面 7*24 小时服务，24 小时电话技术支持热线，不收取人工技术费用；

保证设置专门服务机构；

因产品质量原因出现安全问题,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 and 法律责任。

按国家相关标准规定的其他售后服务要求。

该项目中标人已参加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保险金额不低于 2000 万元。

六、结算价格及付款方式:

结算价格:

灭菌乳(纯牛奶): 人民币____元/盒; 调制乳: 人民币____元/盒;

付款方式: 各学校自行组织验收,根据实际情况结账。结算依据凭各校收货证明,经项目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审核后支付。由各县区国家、省营养改善计划、“蛋奶工程”资金专户等直接支付(如无任何质量问题)。

七、验收要求:

1、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等文件精神,规范开展履约验收。通过成立验收小组,制定验收方案,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

2、验收标准: 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各项标准满足或优于国家有关学生饮用奶产品标准和采购合同约定。

3、验收时间: 由各使用学校分批次验收,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

4、各学校自行组织验收。

八、甲方责任

1、饮奶时间和数量根据学校需求确定;

2、学校根据供餐需求安排好饮奶工作,明确一名校级干部负责此项工作,并确定专人负责学生奶的具体组织实施;

3、有权对乙方的产品、服务等提出建设性意见;

4、有权组织相关部门对产品实施不定期的质量和安全抽查;

5、有权对乙方运配等各环节的工作及工作人员进行监督,如发现有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或甲乙双方约定事项的,甲方向乙方提出整改意见,乙方不及时整改的,可以按乙方违约终止合同处理。终止合同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九、乙方责任

1、乙方应按质、按时、按量、按学校要求（配送时间、数量、学生奶口味等）配送学生饮用奶至县区所属各校点，按照监督管理部门要求严把质量关；乙方应在学生奶配送出库前，做好检验工作，配送符合甲方采购合同各项要求学生奶；

2、指导学校设置符合学生奶存放标准的专用存放地点。指定工作认真负责、身体健康并经过培训的专人持证按要求送奶到学校设置的专用存放地点，并按存放要求堆放整齐。

3、对发现的破漏、坏包等须无条件更换。因产品质量、配送等原因导致学生饮用奶出现问题，学校有权按合同约定暂停厂家供奶；

4、协助甲方组织、宣传、指导实施学生奶的饮用工作，不定期组织专管员、师生安全饮奶知识培训。接受甲方对生产基地的参观、监督，采纳甲方提出的合理建议，对甲方提出的意见进行整改。

5、为确保学生饮用安全，乙方需配合甲方做好日常运配等环节的监督检查、组织学校相关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印刷宣传材料、加强学校监督检查、帮助做好有关部门的工作业务联系等，乙方自愿给予甲方开展好上述工作方面的资金帮助。

十、学生饮奶后的应急处置

1、学生饮奶后出现身体不适时，乙方要立即派专人到学校妥善处理情况，做好学生及家长安抚工作，必要时送到医院实行救治，并承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2、发生质量事故后，学校将在第一时间通知甲乙双方，有关人员必须及时赶到现场妥善处理。在事故原因不明确的情况下，双方应避免事态的升级和媒体的盲目报道；

3、因奶产品质量问题给学生造成身体伤害及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赔偿由此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其他约定

遇不可抗拒因素，如发生大面积传染性疾病、发生洪水、地震等，根据国家、市、区县有关学校卫生工作文件要求，甲方有权暂停或终止合同。由此给乙方造

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十一、争议解决:因本合同引起或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协商解决,若协商未果,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出诉讼。

十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十三、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开始生效。

甲方:

甲方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乙方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招标文件编号：ZYZB-2022120

包号：A包（或N包）

张家口市教育局国家、省营养改善计划、市
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蛋奶工程”学生
奶定点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 张家口张垣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

采 购 人： .

投 标 人： .（公章）

地 址： .

法定代表人： .

联系电话： .

投标日期： .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格式

张家口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张家口张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自愿参与贵公司组织的张家口市教育局国家、省营养改善计划、市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蛋奶工程”学生奶定点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ZYZB-2022120）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张家口市政府采购投标人诚信行为管理暂行办法》（张财字【2009】255号）的相关规定，坚守公平竞争，并无条件地遵守本次采购活动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如果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有以下情形的，愿意接受政府采购监管等部门给予相关处罚并承担法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三）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四）向采购单位或责任人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
- （六）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的；
- （七）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 （八）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非法分包他人的；
- （九）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十）擅自在合同履行有效期内降低中标货物配置、技术指标等级或质量等级、更换品牌、弄虚作假等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 （十一）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项目的；
- （十二）与采购人串通或接受采购人要求，在履约合同中通过减少货物数量，降低配置、技术要求、质量和服务标准等，却仍按原合同的数量、配置、技术要求、质量、服务标准等进行虚假验收的；
- （十三）与采购人串通，对尚未履约完毕的采购项目出具虚假验收报告的；
- （十四）无不可抗力因素，拒绝提供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态度恶劣、故意提高维修配件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的；
- （十五）投标后对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再进行质疑的；
- （十六）恶意投诉的行为：投诉经查无实据的、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 （十七）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十八）财政、监察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诚信行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 张家口张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张家口市教育局国家、省营养改善计划、市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蛋奶工程”学生奶定点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ZYZB-2022120), 正式授权(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投标人的名称), 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 签字人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 张家口市教育局国家、省营养改善计划、市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蛋奶工程”学生奶定点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包**投标报价(平均单价)为:

(小写) _____元/盒; (大写): _____元/盒;

(2) 我们承担招标文件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并理解全部招标文件, 及其有效补充文件, 我们知道应当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利;

(4) 我们同意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90 日内遵循本投标书, 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 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 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被全部没收;

(6)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7)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8) 一旦我方中标, 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9) 遵守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10) 与本次投标有关的联系方式为: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投标报价表格式

投标报价表（__包）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	单位	单价小写 (元/每盒)	单价大写 (每盒)	产地及生 产厂家	备注
1	灭菌乳（纯牛奶）							
2	调制乳							
是否响应 2.4 条款要求								
平均单价（小写）								
平均单价（大写）								

注：

- 1、投标人应当按表中规定格式完整、清晰、正确填写投报产品的所有内容。
- 2、投标报价表中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投标人对每项产品仅接受一个价格，此报价为最终报价。
- 3、单价和总价均应包括全部货物费、包装费、装卸费、运输、保险、验收等费用，以及已支付或将支付的营业税和其它税费。
- 4、价格合计数与投标函总价数一致。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财务状况、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情况的承诺函格式

供应商财务状况、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 情况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中，对我单位财务状况、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情况，做以下承诺：

- （一）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我方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

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要求的承诺函格式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要求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对我单位符合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要求的情况，做以下承诺：

（一）不存在与我方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况；

（二）不存在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本采购项目采购活动的情况。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的企业可不填报。

②填写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声明函》内容不实，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③本项目采购的标的的所属行业均为农、林、牧、渔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格式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由投标人据实提交)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招标文件 技术规格要求 (招标文件 2.2 条款)	货物投标 文件技术 规格	符合/正偏离	备注
1					
2					
3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 1、投标人应当根据各项需求的内容填报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未提供该表或提供该表但未注明技术参数响应情况的，视为无效投标。

商务条款响应情况格式

商务条款响应情况

(由投标人据实提交)

序号	商务条款(招标文件 2.3 条款)	投标文件 响应条款	响应情况 (是否符合)	备注
1				
2				
3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 1、投标人应当根据各项商务条款内容填报商务条款响应情况表。
- 2、投标人未提供该表或提供该表但未注明响应情况的，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一、名称和概况:

1. 投标人名称: _____.

2. 单位地址: _____.

邮 编: _____.

传真/电话: _____.

3. 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_____.

4. 最近年度资产负债表(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1) 流动资产: _____.

(2) 固定资产: _____.

(3) 流动负债: _____.

(4) 长期负债: _____.

(5) 所有者权益: _____.

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名称:

就我方所知,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已提供了全部现有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根据贵方要求出示文件予以证实。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

二、投标人简要说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2. 投标人经营情况。

3. 技术及服务承诺;

4.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由投标人按以上要求表述)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张家口张垣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_____先生(女士), 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 是我单位的
法定代表人。

本身份证明书有效期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至本项目完结之日止。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详细通讯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姓名) 先生(女士)在我单位任_____ 职务,是我单位的正式员工。
现委托其为张家口张垣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组织采购的张家口市教育局国家、省营养改善计划、市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蛋奶工程”学生奶定点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ZYZB-2022120) _____包的投标代理人。

代理权限: 负责本项目一切事宜。

代理期限: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至本项目完结之日止。

附投标代理人情况: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详细通讯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格式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自行填写（根据评分标准要求，投标人可选择提供）

第七部分 质疑书

质 疑 书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采购人及联系方式: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